

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3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 年 1 月 3 日 07 時 50 分 — 08 時 15 分

二、地點：本校視聽教室

三、會議主席：張婉珮 校長 記錄：陳曉玫 組長

四、工作報告

※教務處

- (一) 本學期作業抽查已辦理完畢，感謝各領域老師的協助。
- (二) 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採檢核表方式進行，請每位教師需填寫教師教學自評表，另請各領域針對七年領域學習課程以及彈性學習課程進行自評，填寫 1 份課程評鑑表，世界公民課程（班會）以及多元智慧課程（社團）則請學務處協助整合教師意見，撰寫 1 份課程評鑑表，並於 1 月 20 日（一）前完成並繳交至教務處。
- (三)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議紀錄與簽到表需繳交紙本至教務處，會議紀錄電子檔請上傳至學校公用資料夾—教務處—108 領域會議紀錄（或 mail 至 whjh042@whjh.chc.edu.tw），並請於 1 月 14 日（二）前完成。每學年教學研究會至少 6 次，請參與研習教師進行教學分享。
- (四) 檢附本縣 108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教師教學省思心得紀錄」徵稿計畫（附件一），「教師教學省思心得紀錄」經各相關領域/議題輔導團團員審核評定後，表現優良者核予獎狀乙張以資鼓勵。（依據：彰化縣政府 108.12.02 府教學字第 1080424539 號函）
- (五) 檢附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定期評量成績（附件二）。
- (六) 本校已完成 108 學年度學習扶助成長測驗，請各班任課教師撥冗至「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https://exam.tcte.edu.tw/>)網站，觀看測驗結果報告，俾利規劃個別化學習扶助方案使用。
- (七) 108 學年第 1 學期領域成績請於 1 月 21 日（二）17：00 登錄完畢。
- (八) 108 學年第 1 學期補考預訂於 2 月 20 日（四）至 2 月 26 日（三）早自習辦理，請各學習領域於 2 月 12 日（三）前將補考試卷繳交至教務處，並請協調監試人員記錄於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 (九) 108 學年度寒假教師備課日為 2 月 4 日（二），請教師當日到校備課。

(十) 108 學年第 2 學期本校為「國民教育輔導團『教學輔導』」受輔學校，教學輔導以「課室觀察」為主軸，參加領域為國文領域。（依據：108.12.26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行政公告編號第 10873653 號。）

(十一) 108 學年度寒假假期學習活動辦理時間及課程規劃如下：

1、七年級：109 年 2 月 3 日（一）至 109 年 2 月 5 日（三）上午 08：30 至 12：00，每日 4 節，共 12 節。

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體育	音樂	視覺藝術	高職參訪
節數	2	2	1	1	1	1(701)	1(702)	4

2、八年級：109 年 2 月 3 日（一）至 109 年 2 月 5 日（三）上午 08：30 至 12：00，每日 4 節，共 12 節。

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體育	視覺藝術	高職參訪
節數	2	2	1	1	1	1	4

3、九年級：109 年 2 月 3 日（一）至 109 年 2 月 7 日（五）上午 08：30 至 12：00，每日 4 節，共 20 節。

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視覺藝術
節數	2	2	2	2	1	1
科目	體育	音樂	輔導	美術	家政	高職參訪
節數	2	1	1	1	1	4

(十二) 請教師務必於教室日誌及第 8 節教室日誌上簽名並確認課程內容。

※輔導室：請尚未繳交生涯融入教案的領域於 1 月 20 日（一）繳交。

五、提案討論：

案由一	108 學年度七、八年級校外教學參觀活動，提請討論。
說明	1、依據 108 學年度七、八年級校外教學參觀活動實施計畫。 2、為增廣學生校外見聞，擴充學生知識，本校擬於 109 年 02 月 06 日(四)至 02 月 07 日(五)辦理 108 學年度七、八年級校外參觀活動。
決議	<u>13</u> 人出席； <u>12</u> 票同意， <u>0</u> 票反對， <u>1</u> 票棄權。

案由二	108 學年度九年級校外教學參觀活動，提案表決。
說明	1、依據 108 學年度九年級校外教學參觀活動實施計畫。 2、為增廣學生校外見聞，擴充學生知識，本校擬於 109 年 05 月 28 日(四)至 05 月 29 日(五)辦理 108 學年度九年級校外參觀活動。
決議	<u>13</u> 人出席； <u>13</u> 票同意， <u>0</u> 票反對， <u>0</u> 票棄權。

六、臨時動議：

(一) 提案人：本校國文學習領域

(二) 案由：研議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寫作教學取代定期評量寫作測驗，
即取消段考寫作測驗。

(三) 說明：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 3 月 19 日臺教署國字第 1020022037 號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請各校應達成教育部於「2005—2008 教育施政主軸」之「提升國家語文能力」行動方案中所揭示：國中小學生每學期應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其形式包含命題作文、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之政策目標。

再依據彰化縣政府府教學字第 1040092351 號函規定：自 104 學年度起請於課程計畫中訂定每學期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且該篇數不含定期評量中的作文考試。

另「107學年度二林區國中小寫作教學（作文篇數落實情形）視導報告」中第一條第三項明言：各國中在定期評量時的作文（全年級共同題目），應清楚定位是否為「寫作測驗」，建議將寫作測驗調整為寫作教學，若為寫作教學，須有教學引導事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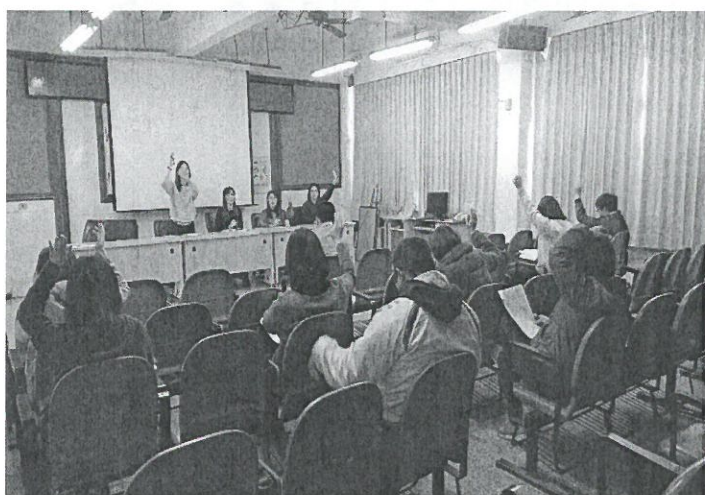
本學期三位國文教師於108年11月11日國文領域會議中達成共識，並於會議記錄中說明：寫作教學實施原則，七八九年級統一使用作文簿，各種文體皆須出題，篇幅同會考要求500字以上，寫作時間同會考50分鐘。

綜上，國文領域教師期增進寫作教學成效，108學年度下學期將於國文課時間進行寫作教學後，引導學生進行寫作練習，依循教育部及彰化縣政府規定，每學期書寫4—6篇。同時考量學生程度、確實習得寫作技巧所需時間及國文教師合宜工作量之需求。提請討論是否同意108學年度下學期以寫作教學取代段考寫作測驗，即取消段考寫作測驗。

（四）決議：

考量寫作教學與寫作測驗是不同面向，且國中教育會考須進行寫作測驗，取消段考寫作測驗須審慎考量，請國文領域與教務處研議後，於下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

七、散會：上午8時15分。



有關本校108學年度上學期期末課發會，鄭師於「臨時動議」所提之「108學年度下學期以寫作教學取代段考寫作測驗，即取消段考寫作測驗」一案，經與會委員討論後，不宜立即表決，說明如下：

1. 「取消段考寫作測驗」，已實質涉及學生接受「寫作測驗」之受教權益，應有完備理由，並經充分討論，不宜於「臨時動議」提案，應改以正式提案方式為之，亦即於開會前已讓委員充分瞭解，以利討論。
2. 因「寫作測驗」之能力培養，攸關未來學生參加會考之臨場反應，提案前應先與學生及其家長充分溝通，並須取得多數支持與共識。
3. 臨時動議所附之「縣市作文實施概況參考」，應以學校名義出具正式公文或相當公文之文書佐證，始具參考價值。
4. 建議未來提出本案時，國文領域教師應全部列席，必要時邀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以利委員及家長代表詢問與討論，及是否有因應之配套措施。
5. 當于與會委員，建議國文領域教師應全部列席，必要時邀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以利委員及家長代表詢問與討論，及是否有因應之配套措施。

教學組長：

教師兼
教學組長 陳

另「107 學年度二林區國中小寫作教學（作文篇數落實情形）視導報告」中第一條第三項明言：各國中在定期評量時的作文（全年級共同題目），應清楚定位是否為「寫作測驗」，建議將寫作測驗調整為寫作教學，若為寫作教學，須有教學引導事實。

本學期三位國文教師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國文領域會議中達成共識，並於會議記錄中說明：寫作教學實施原則，七八九年級統一使用作文簿，各種文體皆須出題，篇幅同會考要求 500 字以上，寫作時間同會考 50 分鐘。

綜上，國文領域教師期增進寫作教學成效，108 學年度下學期將於國文課時間進行寫作教學後，引導學生進行寫作練習，依循教育部及彰化縣政府規定，每學期書寫 4—6 篇。同時考量學生程度、確實習得寫作技巧所需時間及國文教師合宜工作量之需求。提請討論是否同意 108 學年度下學期以寫作教學取代段考寫作測驗，即取消段考寫作測驗。

（四）決議：

考量寫作教學與寫作測驗是不同面向，且國中教育會考須進行寫作測驗，取消段考寫作測驗須審慎考量，請國文領域與教務處研議後，於下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

七、散會：上午 8 時 15 分。



4. 建議未來提出本案時，國文領域教師應全部列席，必要時邀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以利委員及家長代表詢問與討論，及是否有因應之配套措施。

5. 當天與會委員，建請國文領域教師再深入討論，取消段考寫作測驗對學生的實質幫助為何，是否有佐證資料。

考量以上內容，爰本案「臨時動議」不宜立即表決，並請國文領域教師參照上開理由，再充分研擬如何提供彈性多元的學習課程，以促成學生適性發展。

教學組長：

教師兼
教學組長 陳婉琪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黃淑文

校長：

簡姓
校長 張婉珮

108 學年度上學期期末課發會臨時動議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 3 月 19 日臺教署國字第 1020022037 號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請各校應達成教育部於「2005-2008 教育施政主軸」之「提升國家語文能力」行動方案中所揭示：國中小學生每學期應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其形式包含命題作文、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之政策目標。

再依據彰化縣府教學字第 1040092351 號函規定：自 104 學年度起請於課程計畫中訂定每學期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且該篇數不含定期評量中的作文考試。

另「107 學年度二林區國中小寫作教學(作文篇數落實情形)視導報告」中第壹項第三款明言：各國中在定期評量時的作文(全年級共同題目)，應清楚定位是否為「寫作測驗」，建議將寫作測驗調整為寫作教學，若為寫作教學，須有教學引導事實。

本學期三位國文教師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國文領域會議中達成共識，並於會議記錄中說明：寫作教學實施原則，七八九年級統一使用作文簿，各種文體皆須出題，篇幅同會考要求 500 字以上，寫作時間同會考 50 分鐘。

綜上，國文領域教師期增進寫作教學成效，108 學年度下學期將於國文課時間進行寫作教學後，引導學生進行寫作練習，依循教育部及彰化縣府規定，每學期書寫 4-6 篇。同時考量學生程度、確實習得寫作技巧所需時間及國文教師合宜工作量之需求。

請表決是否同意 108 學年度下學期以寫作教學取代段考寫作測驗，即取消段考寫作測驗。

縣市作文實施概況參考

1. 基隆縣沒有統一規定，由學校自訂：碇內國中，段考作文 3 篇。無另外加寫。
銘傳國中，段考作文 2 篇。無另外加寫。
2. 新北市沒有統一規定，由學校自訂：尖山國中一學期 4 篇，含作文段考 2 篇。
淡水國中一學期 5 篇，只要改 4 篇，含段考作文 2 篇。
3. 桃園市沒有統一規定，由學校自訂：楊光國中一學期 4 篇，含作文段考 2 篇，作文段考不須評語，其餘 2 篇須寫評語。
4. 南投縣規定 4-6 篇：營北國中一學期 4 篇，含作文段考 3 篇。
大成國中一學期 3-5 篇，含作文段考 3 篇。
宏仁國中一學期寫 5 篇改 4 篇，含作文段考 2 篇。
5. 嘉義縣規定 4-6 篇：新港國中領域決定 4 篇，含段考 2 篇。
6. 高雄市沒有統一規定：楠梓國中一學期段考作文 3 篇。無額外規定加寫篇數。
橋頭國中一學期 2 篇，段考 2 篇不列入抽查。
7. 花蓮縣沒有統一規定：花蓮國中一學期段考作文 3 篇。無額外規定加寫篇數。
8. 臺東縣沒有統一規定：新生國中一學期 6 篇，含段考作文 3 篇。
9. 臺中市規定 4-6 篇：爽文國中一學期 4 大篇 2 小篇(學習單)，含作文段考 3 篇。
10. 臺北市規定 4-6 篇：介壽國中一學期 4 篇，含作文段考 2 篇。
11. 臺南市規定 4-6 篇：海佃國中一學期 4 篇，含作文段考 3 篇。
12. 金門縣沒有統一規定：金城國中一學期 6 篇，含段考作文 2 篇。

出席人員：簽到欄不可空白，未到者請敘明理由或寫請假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校長		張婉珮	張婉珮
家長會代表		陳俊利	請假
各處室 主任	教務	黃婉文	黃婉文
	學務	羅斐琦	張頌嫻
	輔導	陳玲吟	陳玲吟
	總務	黃聖順	公假
各領域 召集人	國文	鄭宥瑤	鄭宥瑤
	英語	王家祥	王家祥
	數學	洪文芳	洪文芳
	自然	蕭美雯	蕭美雯
	社會	賀思萍	賀思萍
	綜合	王麗屏	曾智源
	健體	黃智章	黃智章
	藝文	陳令怡	陳令怡
	科技	粘志河	調府
特教	特教	張榕韻	張榕韻
教學組長		陳曉玫	陳曉玫

彰化縣108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教師教學省思心得紀錄」徵稿計畫

- 一、 依據：彰化縣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二、 目的：提升輔導團輔導成效，促進學校教師專業成長。
- 三、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 四、 承辦單位：彰化縣教師研習中心、彰化縣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議題輔導小組。
- 五、 實施方式
 - (一) 各領域輔導團，舉辦各種提升教師專業成長相關活動，例如：教學輔導到校服務、專業成長研習、行動列車、行動研究等，以提升學校教師教學專業知能。
 - (二) 參加各領域/議題輔導團舉辦之專業成長相關活動的教師，將所學得相關該領域的教學理念，實際運用於教學現場，並記錄學生的學習回饋情形及教學後的省思、心得與改進建議，提出教學後的回饋。
 - (三) 輔導團依據學校教師的回饋，提供下一次教學輔導修正依據。
 - (四) 參加對象：本縣各校教師(該領域輔導員除外)。
 - (五) 徵稿期限與方式：
 - 1、 徵稿期限：108學年度之學期休業式前(109年6月30日)，為徵稿截止日期。
 - 2、 徵稿方式：E-Mail投稿、書面投稿、網站收稿…等，由各領域/議題輔導小組收件。
 - (六) 「教師教學省思心得紀錄」經各相關領域/議題輔導團團員審核評定後，表現優良者核予獎狀乙張以資鼓勵。
 - (七) 經由輔導團評審優良核予獎狀者，由輔導團造冊，附上稿件資料及評審紀錄陳報教育處，再由教育處簽報核發獎狀給該校教師。
- 六、 優良作品處理：各領域輔導團彙集之優良「教師教學省思心得紀錄」，得上傳至本縣國教輔導團網站(<http://163.23.64.23/eweb/>)供教師參閱。
- 七、 本計畫陳奉核可後實施，修改時亦同。

附件二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定期評量各班平均(不包含特殊生)

班級		國語文	英語文	數學	自然	歷史	地理	公民	總分
七年一班	平均	63.4	47.6	53	59.9	52.1	58.4	65.8	400.2
	人數	16	16	16	16	16	16	16	--
	排名	2	2	1	2	2	2	2	2
七年二班	平均	67.2	50.6	44.5	62.7	57.6	64.9	69.3	416.8
	人數	16	16	16	16	16	16	16	--
	排名	1	1	2	1	1	1	1	1
全年級	均標	65.3	49.1	48.8	61.3	54.9	61.7	67.5	--
	高標	80.3	69.4	67.9	75.9	69.5	75.9	82.4	--
	低標	50.3	28.8	29.6	46.8	40.3	47.4	52.6	--
	人數	32	32	32	32	32	32	32	--

班級		英語	國文	數學	地理	歷史	公民	自然	總分
八年一班	平均	37.6	63.3	48.7	59.5	54.8	48.3	48.1	360.3
	人數	16	16	16	16	16	16	16	-
	排名	2	2	2	2	2	2	2	2
八年二班	平均	57.5	73.4	55.6	69	71.1	64.9	61.3	452.8
	人數	14	14	14	14	14	14	14	-
	排名	1	1	1	1	1	1	1	1
全年級	均標	46.9	68	51.9	63.9	62.4	56	54.3	-
	高標	66.7	79.3	69.5	81.3	79.9	74	70.7	-
	低標	27.1	56.7	34.4	46.5	44.9	38	37.8	-
	人數	30	30	30	30	30	30	30	-

班級		英語	國文	數學	地理	歷史	公民	自然	總分
九年一班	平均	50.2	69.9	53.3	63.2	68.4	63.9	65.4	434.3
	人數	17	17	17	17	17	17	17	-
	排名	1	2	2	2	1	1	1	1
九年二班	平均	40.8	72.4	64.2	64.4	59.6	59	61.7	422.1
	人數	17	17	17	17	17	17	17	-
	排名	2	1	1	1	2	2	2	2
全年級	均標	45.5	71.1	58.7	63.8	64	61.4	63.6	-
	高標	61.1	85.1	82.5	79.7	86.7	81.9	81	-
	低標	29.9	57.1	35	47.9	41.3	41	46.1	-
	人數	34	34	34	34	34	34	34	-

萬興國中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習領域第 3 次教學研究會

開會時間：108 年 1 月 03 日至 108 年 1 月 13 日

開會地點：自選

參加老師：各學習領域教師

討論題綱：

【共同議題之研討】

議題一：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採檢核表方式進行，請每位教師需填寫教師教學自評表，另請各領域針對七年領域學習課程進行自評，填寫一份課程評鑑表，勾選領域學習課程，有上到七年級彈性學習課程的領域則需再填寫一份課程評鑑表，勾選彈性學習課程，請於 1 月 20 日（一）前完成並繳交至教務處。

議題二：請參閱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定期評量各班平均成績，進行學生成績表現與試題檢討。

議題三：補考相關事務研討（補考方式、監試人員與其他相關事項）

	社會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藝術	綜合	健體	科技
日期	109/2/20 星期四 早自習	109/2/21 星期五 早自習	109/2/24 星期一 早自習	109/2/25 星期二 早自習	109/2/25 星期三 早自習	考量可能採行多元評量， 請領域研議後通知教務處			

議題三：請領域參與研習教師進行研習心得分享。

【各領域重點工作之研討】

1、語文領域

〔國文〕

- (1) 彰化縣 108 學年國語文競賽選手培訓相關事宜。
- (2) 108 學年第 2 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到校教學輔導相關事宜。
- (3) 研議下學期前導課程實施相關事宜。
- (4) 於 1 月 16 日(四)前繳交 4 篇作文，篇數不含段考寫作測驗。

〔英語〕

彰化縣 108 學年英語朗讀暨演講比賽選手培訓相關事宜。

- 2、數學領域：研議下學期前導課程實施相關事宜。
- 3、健體領域：配課此領域的非專長教師，鼓勵參加研習，自我提升精進。
- 4、自然領域：
 - (1)研議下學期前導課程實施相關事宜。
 - (2)研議「2020 科學 HomeRun 創意競賽」參賽選手培訓相關事宜。
- 5、藝術領域：配課此領域的非專長教師，鼓勵參加研習，自我提升精進。
- 6、社會領域：請領域參與研習教師進行研習心得分享。
- 7、綜合領域：配課此領域的非專長教師，鼓勵參加研習，自我提升精進。
- 8、科技領域：研議領域成績評量規準。

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教學自評表

教師姓名：_____

教學領域：_____

本教學自評表主要目的在協助教師瞭解並反思自己的教學狀況，以作為教師精進教學的參考。

自評代碼說明：4 完全做到、3 大部分做到、2 尚符合要求、1 有待努力

請依檢核內容逐項勾選

評鑑項目	檢 核 內 容	4	3	2	1	總 分
一、 教學前的 準備	1. 教學目標明確可行 2. 教學計畫周詳、進度合宜 3. 教學活動設計流暢、有系統 4. 熟悉教學內容 5. 蒐集並設計補充教材	☐	☐	☐	☐	
二、 教學策略 與實施	1. 配合教學目標與學生程度 2. 營造有利的教學環境 3. 能善用不同的教學法 4. 教學時間分配恰當 5. 顧及學生的個別差異 6. 運用教材教具，提升學習效率 7. 師生互動良好	☐	☐	☐	☐	
三、 教學資源 的利用	1. 善用教學媒體 2. 應用圖書與資訊資源 3. 規劃自然與社會資源的利用 4. 規劃家長與社區資源的利用	☐	☐	☐	☐	
四、 教學評量	1. 依教學目標，實施多元評量 2. 兼顧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 3. 評量紀錄完備 4. 善用評量結果，提升學習效能 5. 進行適宜的學習扶助教學	☐	☐	☐	☐	
五、 班級經營	1. 建立良好的班級規範 2. 教學流程順暢 3. 引導學生積極參與學習活動 4. 發展班級特色 5. 營造和諧、溫馨的班級氣氛	☐	☐	☐	☐	

六、 學生輔導	1. 蒐集並記錄完整的學生資料 2. 掌握學生個別差異，因材施教 3. 有效處理學生偏差行為 4. 運用輔導策略，引導學生向上向善發展	☐ ☐ ☐ ☐ ☐ ☐ ☐ ☐ ☐ ☐ ☐ ☐ ☐ ☐ ☐ ☐	
七、 特殊表現		合計	

目前教學上面臨的困難或急需解的問題：

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設計評鑑表

☐ 領域學習課程 ☐ 彈性學習課程

評鑑 層面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檢核評估 (待加強→優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素養 導向	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2. 教材內容與活動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					
		3. 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4. 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學習需要及符合學生身心發展層次。					
	邏輯 關聯	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聯。					
		2. 教學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					
		3. 教學設計有系統具邏輯關聯，符合教學重點、教學期程。					
		4. 活動設計能引起學生學習的動機與興趣。					
		5. 評量方式多元化，評量面向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課程 實施	教材 資源	1. 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2.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教學 實施	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學習課程目標。					
		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課程效果	評量回饋	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2. 於領域教學研究會議或教師專業社群，能就課程之教學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素養達成	1. 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該領域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2. 學習課程之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其他建議或困難：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萬興國中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習領域第 3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領域		時間	109 年 月 日
參與教師			
討論內容： 【共同議題之研討】 議題一：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採檢核表方式進行，請每位教師需填寫教師教學自評表，另請各領域針對<u>七年領域學習課程</u>進行自評，填寫一份課程評鑑表，勾選領域學習課程，有上到<u>七年級彈性學習課程</u>的領域則需再填寫一份課程評鑑表，勾選彈性學習課程）。 議題二：請參閱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定期評量各班平均成績，進行學生成績表現與試題檢討。 議題三：補考相關事務研討（補考方式、監試人員與其他相關事項） 議題四：請領域參與研習教師進行研習心得分享。 【領域重點工作之研討】			
會議照片：			

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

【 】領域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 開會日期：108 年 月 日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備 註
領域召集人			
領域老師			
領域老師			
領域老師			
領域老師			
領域老師			
領域老師			
領域老師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